

债券代码：114768.SZ
债券代码：196854.SH
债券代码：149798.SZ

债券简称：20舜通02
债券简称：21舜通01
债券简称：22舜通01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住 所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余姚市南雷南路1号金融中心大楼14楼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芳芷一路13号舜远金融大厦1
栋23层

2025年5月

声明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相关公开渠道及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山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一、本次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 20 舜通 02 的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 2、债券简称：20 舜通 02
- 3、债券代码：114768.SZ
- 4、发行规模：人民币 10 亿元
-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5.50%
- 7、债券期限：5 年
-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 9、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7 月 17 日
- 10、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7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二) 21 舜通 01 的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2、债券简称：21 舜通 01
- 3、债券代码：196854.SH
- 4、发行规模：人民币 10 亿元
-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4.50%
- 7、债券期限：5 年
-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9、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8 月 10 日

10、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8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三）22 舜通 01 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22 舜通 01

3、债券代码：149798.SZ

4、发行规模：人民币 5 亿元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77%

7、债券期限：5 年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9、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1 月 27 日

10、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3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1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第二章 相关重大事项

一、变更原因及变更具体信息

因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业务调整，发行人经营范围及发行人公司住所发生变更。

（一）经营范围变更前后的情况

变更前发行人的经营范围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及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发行人的经营范围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及技术咨询服务；本市范围内公共租赁住房的建设、租赁经营管理。（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二）发行人公司住所变更前后的情况

变更前发行人公司住所为：浙江省余姚市南雷南路 388 号

变更后发行人公司住所为：浙江省余姚市城区南雷南路 1 号

二、变更进展

本次发行人变更经营范围及公司住所事项已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经发行人股东会决议通过，并同步对《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完成修订，后续将于余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第三章 影响分析

上述经营范围及公司住所的变更为业务调整需要，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偿债能力及债券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 20 舜通 02、21 舜通 01、22 舜通 01 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关注。中山证券将持续密切关注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认真履行受托管理义务。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住所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5月8日